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9 點整

開會地點：桃園縣觀音鄉大潭三路 12 巷 2 號

(桃園縣桃科、環科、大潭工業園區聯合服務中心 2 樓)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2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並經 10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提請 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2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624,267,736 元，另包含首次採用 IFRS 調整數-351,324 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111,549 元後，合計待彌補虧損為 624,730,609 元。擬依公司法第 239 條之規定，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624,730,609 元彌補之，彌補後累積虧損為 0 元，謹擬具虧損撥補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二、本案經 103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在案。

三、本公司 102 年度稅後為虧損，擬不分派股利，提請 承認。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及實務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及實務需求，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及實務需求，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並修改辦法名稱為「董事選舉辦法」。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12 月 30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函及配合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及實務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及實務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七案：

董事會提

案由：董事選舉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第三屆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為 101 年 6 月 27 日至 104 年 6 月 26 日止，為配合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及實務需求，擬全面改選董、監事，舊任董事及監察人於新任董事當選之日起卸任。

二、本次選舉案擬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選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 7 人(包含獨立董事 4 人)，另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擬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新任董事任期自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選任日起至 106 年 6 月 17 日止，共計三年。

三、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03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八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若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該公司董事之行為，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